

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公司战略发展顾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战略发展顾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刁志中先生为公司战略发展顾问并向其支付薪酬。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刁志中先生是公司创始人，在公司治理、战略管理、经营管理等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和独到的见解，为继续发挥其在上述方面的经验和作用，公司拟聘请刁志中先生担任公司战略发展顾问，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。在其担任战略发展顾问期间，公司向其支付薪酬150万元/年（税前）；其因列席公司会议、代表公司参加社会活动等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。

刁志中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刁志中先生为公司关联方，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。

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战略发展顾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刁志中先生：1963年出生，大学学历，工程师。公司创始人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曾任公司董事长，现任公司战略发展顾问。截至目前，刁志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55,090,810股，

其一致行动人北京健妍兴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公司股份 2,000,000 股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57,090,81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.56%。

三、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定价是参照公司薪酬标准制定，遵循公平、公正、自愿、平等的原则，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刁志中先生作为战略发展顾问，可列席董事会及相关会议，对公司治理、战略管理、经营管理等提出建议、给予指导、支持和帮助，以更好地支持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。

五、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

2026 年初至今，公司未与刁志中先生发生关联交易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- 2、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的证明文件

特此公告

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